

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新增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股东股份冻结基本情况

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(以下简称“结算公司”)系统查询,获悉公司持股 5%以上的股东陈宝芳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有新增冻结的情况,具体事项如下:

(一) 本次股份新增冻结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涉及股份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到期日	冻结申请人	原因
陈宝芳	否	41,758,638	100%	5.00%	2020-05-15	2023-05-14	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	涉诉

(二) 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,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累计被冻结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陈宝芳	41,758,638	5.00%	41,758,638	100%	5.00%
陈宝康	33,570,000	4.02%	33,570,000	100%	4.02%
绍兴越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	7,808,802	0.94%	0	0.00%	0.00%
陈宝祥	3,660,400	0.44%	0	0.00%	0.00%
合计	86,797,840	10.40%	75,328,638	86.79%	9.02%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结算公司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19 日